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陳怡娟

電話：04-7531432

傳真：04-7229145

電子信箱：yichua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0344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影本及武漢肺炎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表各1份(共3件電子檔)(0034488A00_ATTCH5.pdf、0034488A00_ATTCH4.pdf、0034488A00_ATTCH3.jpg)

主旨：函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疫情，有關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及加班費核給因應措施說明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2月3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900150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影本及武漢肺炎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